

专项信息审核报告

中准沪专审字(2016)第1050号

巨人慈善基金会:

我们接受委托,按照中国注册会计师审计准则和《基金会财务报表审计指引》审计了巨人慈善基金会的2015年度财务报表,包括2015年12月31日资产负债表和2015年度的业务活动表并于2016年3月18日出具了审计报告,报告文号为中准沪专审字(2016)第1045号。

按照《基金会管理条例》及相关规定,巨人慈善基金会管理层编制了其2015年度工作报告。巨人慈善基金会在2015年度工作报告中载明了如下信息(以下简称专项信息):

在“三(一)大额捐赠收入情况”中,载明了当年累计捐赠超过基金会当年捐赠收入5%以上的捐赠单位或个人以及捐赠用途。

在“三(三)公益支出情况”中,载明了当年公益事业支出占上年度总收入的比例、工作人员工资福利和行政办公支出占总支出的比例。

在“三(五)重大公益项目收支明细表”中,载明了基金会当年开展的重大公益项目的名称、收入、支出明细。

在“三(八)投资收益”中,载明了基金会当年所有产生投资收益的来源及金额。

在“三(九)关联方关系及其交易的说明”中,载明了基金会当年的所有重要关联方、关联交易以及关联方往来的明细。

按照《基金会管理条例》及相关规定真实、完整地编制上述专项信息是巨人慈善基金会管理层的责任,我们的责任是在执行审核工作的基础上对这些专项信息是否在所有重大方面按照有关规定编制提出审核结论。

在对巨人慈善基金会2015年度财务报表执行审计的基础上,针对上述专项信息,我们按照《中国注册会计师其他鉴证业务准则第3101号——历史财务信息审计或审阅以外的鉴证业务》实施了询问、检查记录和文件、重新计算以及与我们审计巨人慈善基金会2015年度财务报表时巨人慈善基金会提供的会计资料和经审计财务报表的相关内容进行核对等我们认为必要的程序。我们相信,我们的审核工作为提出审核结论提供了合理的基础。

我们认为,上述专项信息在所有重大方面按照《基金会管理条例》及相关规定编制。

本报告仅供巨人慈善基金会向民政部门报送年度报告时使用,不得用于其它用途。

附件:巨人慈善基金会2015年度工作报告专项信息
中准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上海分所

中国 上海市

中国注册会计师:

中国注册会计师:

二〇一六年三月十八日



巨人慈善基金会

2015 年度工作报告专项信息

一、接受捐赠情况

项目	现金	非现金	合计
一. 本年度捐赠收入	50,000,000.00		50,000,000.00
（一）来自境内的捐助	50,000,000.00		50,000,000.00
其中：来自境内自然人的捐助			
来自境内法人或者其他组织的捐助	50,000,000.00		50,000,000.00
（二）来自境外的捐助			
其中：来自境外自然人的捐助			
来自境外法人或者其他组织的捐助			
二. 接受非公益性捐赠情况			

二、公益支出情况

上年度基金会余额	
本年度总支出	4,729,873.15
本年度用于公益事业的支出	4,727,528.00
工作人员工资福利支出	
行政办公支出	2,345.15
其他支出	
本年度公益事业支出占上年度基金会余额的比例	
本年度工作人员工资福利和行政办公支出占总支出的比例	0.05%

三、大额捐赠收入

捐赠单位或个人	捐赠金额		用途
	现金	非现金	
巨人投资有限公司	50,000,000.00		非限定
合计	50,000,000.00		

四、重大公益项目收支情况

项目名称	收入	支出		
		直接用于受助人的款物	项目直接运行费用	合计
捐赠收入	50,000,000.00			
捐助复星公益基金会(1)(2)		1,707,528.00		1,707,528.00
资助都兰县民政局		2,800,000.00		2,800,000.00
合计	50,000,000.00	4,507,528.00		4,507,528.00

五、重大公益项目大额支付情况

项目名称	大额支付对象	支付金额	占年度公益总支出比例	用途
合计				

六、委托理财

委托人	法定代表人	委托金额	委托期限	报酬确定方式	当年实际收益	当年实际收回金额
合计						

七、投资收益

产生投资收益的来源	本年收益	上年收益
持有境内上市公司股票	166,500.00	
合计	166,500.00	

八、关联方关系及其交易

关联方	与基金会关系
巨人投资有限公司	捐赠人

关联方	基金会向关联方出售产品和提供劳务		基金会向关联方采购产品和购买服务	
	余额	余额	余额	余额
合计				

九、应收款项及客户

账龄	年初账面余额			年末账面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1年以内				2,000,000.00		2,000,000.00
1-2年						
2-3年						
3年以上						
合计				2,000,000.00		2,000,000.00

客户名称	年初账面余额		年末账面余额		欠款时间	欠款原因
	账面余额	比例	账面余额	比例		
内蒙古阿拉善左旗延福寺管理委员会			2,000,000.00	100.00%	2015-8-11	周转
合计			2,000,000.00	100.00%		

十、预付款项及客户

账龄	年初账面余额			年末账面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1年以内						
1-2年						
2-3年						
3年以上						
合计						

客户名称	年初账面余额		年末账面余额		欠款时间	欠款原因
	账面余额	比例	账面余额	比例		
合计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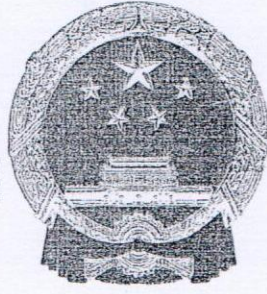
十一、应付款项

账龄	年初账面余额			年末账面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1年以内						
1-2年						

2-3年						
3年以上						
合计						

十二、预收款项

账龄	年初账面余额			年末账面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1年以内						
1-2年						
2-3年						
3年以上						
合计						



营 业 执 照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310114351169924G

证照编号 14000000201512081560

名 称	中准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上海分所
类 型	特殊的普通合伙企业(分支机构)
营 业 场 所	上海市嘉定区菊园新区树屏路 588 弄 18 号 103 室
负 责 人	张正峰
成 立 日 期	2015 年 8 月 13 日
营 业 期 限	2015 年 8 月 13 日 至 不 约 定 期 限
经 营 范 围	审计验资等注册会计师法定业务，资产评估，代理记账，财务咨询，企业管理咨询，投资咨询（除金融、证券）。 【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登 记 机 关



2015 年 12 月 08 日